

2022 年度南安市临时救助项目  
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简报)

项目单位：\_\_\_\_\_南安市民政局\_\_\_\_\_

委托单位：\_\_\_\_\_南安市财政局\_\_\_\_\_

评价机构：\_\_\_\_\_泉州市启程财务咨询有限公司\_\_\_\_\_

评价时间：\_\_\_\_\_2023 年 5 月-6 月\_\_\_\_\_

2023 年 6 月 20 日

## 绩效评价工作组人员名单

序号	职务	姓名	联系方式
1	组长	徐本玉	18606955277
2	副组长	卢婉芳	15060965456
3	组员	陈晓彬	15960567231
4	组员	刘凤阳	13348313607
5	组员	李英	19959520670

# 2022 年度南安市临时性救助项目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 （简报）

### 一、项目整体评价概况

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建立科学、合理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根据《南安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资金财政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南财〔2023〕147 号）（南财〔2023〕147 号）及文件有关规定，泉州市启程财务咨询有限公司接受南安市财政局委托，对南安市民政局 2022 年度临时救助项目专项资金 1333 万元实施绩效评价。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在收集、整理、汇总、分析相关绩效评价资料的基础上，通过查账、实地调查等方式进行了解核实，对照评价指标和标准进行评议与打分，形成《2022 年度南安市临时救助项目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 二、绩效综合评价结论及成效

**1.绩效评价结论：**2022 年度南安市临时救助项目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分值 100 分，实际得分 85.9 分,综合评价为“良”。

**2.扣分项目：**绩效指标明确性扣 2 分，管理制度健全性扣 1 分，绩效自评合规性扣 1 分，下拨乡镇资金使用率扣 2.1 分，

社会救助政策宣传扣 1 分，救助方式多样性扣 1 分，临时救助资金发放率及时性扣 1 分，申请与审批流程效率扣 2 分，政策知晓率扣 2 分，救助对象满意度扣 1 分，共计扣 14.1 分。

**3.主要成效：**一是常态化宣传社会救助政策。深入开展社会救助政策宣讲进村（居）活动，我局印发《社会救助申办指引》宣传海报 10000 份，编

印《社会救助政策解读》宣传单，分发到各村（社区）进行张贴宣传，统一制作宣讲 PPT，并组织宣讲小分队到进入社区进行政策宣讲与解读，同时结合“理响武荣”、“八闽点睛行动”和“福蕾行动”，安排工作人员做好现场宣讲与指导，提高群众对社会救助政策的知晓率，同时，组织对乡镇（街道）、村（社区）社会救助经办人员进行培训，举行社会救助知识竞赛，提高基层经办人员服务困难群众的能力。二是加强疫情期间社会救助工作，疫情期间，对受疫情影响低保对象执行 12 个月渐退期等政策，通过微信、电话、入户走访等方式排查困难群众，充分掌握各村（居）低保、特困人员等救助对象的家庭生活及身体健康状况，及时将受疫情影响、符合条件的城乡困难群众纳入保障范围，加强对分散供养特困对象巡访关爱服务，指导有关乡镇（街道）依托社工站、志愿者团队成立失能半失能老弱病残人员工作专班，建立每日巡访制度，积极落实“物资+服务”保障，及时下达乡镇临时救助备用金，采取先行救助，后补手续，取消户籍地限制，以居住地申请等措施灵活救助，做到有难必帮，有困必救。疫情期间摸排群众 11603 人，开展救助 2163 户次(6290 人次)，发放临时救助资金 565.54 万元，为 2368 户困难群众发放 6123 件生活必需品和防疫物资。三是抓好便民惠民工作，做好救助信息公开公示，全力推进“一件事”服务改革。实施临时救助乡镇（街道）备用金制度，及时下拨备用金，救助金额在 3000 元以下，由乡镇（街道）审核发放，方便困难群众求助。

### 三、存在的问题

#### （一）绩效目标设置需进一步完善

临时救助绩效指标内容设置不全面，缺乏可以量化的绩效目标。如，数

量指标的三级指标“特困人员数量”目标值为“应养尽养”没有对绩效指标进行细化和量化，绩效目标未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 （二）救助对象动态更新有待进一步加强

2022 年受疫情影响，基层经办人员工作量大，工作节奏有时不能及时跟上救助对象的动态变化，处于边缘的救助对象，部分群众对政策不了解情况下，容易造成“漏保”和“错保”。

## （三）临时救助的方式过于单一

临时救助方式包括现金救助、实物救助以及提供转介服务。通过实地调研的数据发现，南安市民政局多年来临时救助方式一直以现金救助进行，并不涉及实物救助和提供转介服务，因近年来发生疫情才有提供物资救助服务。2022 年疫情期间为 2368 户困难群众发放 6123 件生活必需品和防疫物资，但缺乏社会力量参与，未提供转介服务。单一的现金救助，只能起到暂时地缓解性地解决，救助对象所需要的不仅是经济方面的救助，还可能包括医疗服务、住房、教育、提供就业机会等方面的救助，无法从根本上改变救助对象的生活困难。

## （四）社会救助政策宣传有待进一步加强

救助工作政策性强，政策宣传欠深入，群众对社会救助政策了解、认识不足，有部分困难群众反映不太清楚申请救助的条件和程序。一方面对于具体救助政策的宣传不到位，使得困难群众遭遇困难只知道应该找政府求助而不知道自身的情况具体适用哪项救助政策；另一方面有救助需求的贫困群体本身的能力有限，一般文化程度偏低，对于具体的政策规定他们理解起来非常吃力。访谈中很多救助对象都表示自己不理解临时救助政策，甚至存在已

经享受了临时救助金却未听说过临时救助这项政策的情况。困难群体对临时救助政策及其申请程序了解不足，导致他们在遭遇突发性和临时性困难时，即使符合临时救助条件也未能及时申请。

## **四、提出建议**

### **（一）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

进一步研究科学合理的绩效指标体系，通过定性和定量的指标将绩效指标目标具体化，通过获取具有针对性的绩效目标值。建议南安市民政局在设置绩效指标时应符合相关政策要求，设置的指标需指向明确，细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

### **（二）开展困难群众排查和救助保障工作**

建议组织开展困难群众“漏保”和“错保”问题整治和巩固提升活动，实行部门数据共享，从同级的人社、信访、医保、残联等部门获取相关数据进行比对，把结果发到各乡镇（街道）进行入户排查，摸清困难群众实际需求，根据不同情况分别予以救助。

### **（三）充分运用转介服务机制，促进专业服务联动互补**

建议对给予临时救助金、实物救助后，仍不能解决临时救助对象困难的，充分运用转介服务机制，促进专业服务联动互补。对符合低保或医疗、教育、住房、就业等专项救助条件的，协助其申请相应的专项救助。可通过公益慈善组织、社会工作服务机构等以慈善项目、发动社会募捐、提供专业服务、志愿服务等形式给予帮扶。

### **（四）利用社交媒体平台，多种途径进行政策宣传**

在宣传方面，建议通过多种途径进行广泛宣传。可以利用媒体渠道，如

电视、广播、报纸等，发布相关政策信息和案例分析，让群众了解到社会救助政策的具体内容和实施情况。同时，还可借助互联网和社交媒体平台，开设专题页面或账号，定期发布相关资讯、政策解读、常见问题解答等内容，方便群众随时获取信息并提出疑问。此外，还可以组织一些宣传活动，如座谈会、讲座等形式，邀请专家学者或相关部门人员进行现场解读，并与群众进行互动交流。通过招募、培训志愿者，组织他们深入社区、村庄开展宣传活动和义务咨询服务，将政策信息传递给更多有需要的人，并协助他们顺利申请救助。

泉州市启程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2023年6月20日